

【8-13-1】福音開拓專戶

- 第一條 本使用要點依據聖工推展基金管理辦法第六條訂定之。
- 第二條 福音開拓專戶（以下簡稱本專戶）係以協助總會策劃、推動本會各地教會開拓佈道事工為目的而設立。
- 第三條 本專戶之用途如下：
一、補助總會福音開拓佈道之年度工作經費。
二、協助總會及各教區，辦理各項福音開拓事工有關之訓練經費。
三、協助辦理福音推廣，及教會開拓事工有關之廣告、宣傳等大眾傳播媒體之經費。
- 第四條 本專戶之收支預算由總會宣道會議擬定管理運用之。
- 第五條 本專戶之日常事務，由總會宣道處辦事員辦理之。
- 第六條 本專戶之經費來源如下：
一、各地教會或信徒特志奉獻。
二、孳息收入。
三、福音卡帶奉獻收入。
四、其他收入。
- 第七條 本專戶之經費及帳務由總會財政處專款保管之。